

山东省电化教育馆

鲁教馆函〔2018〕16号

山东省电化教育馆 转发中国教育电视协会《关于举办校园影视节目制作培训班暨第十五届中小学校园影视节目展评研讨会议的通知》的通知

各市电化教育馆：

为持续推进教育信息化的应用发展，全力提升中小学校园影视节目质量，中国教育电视协会中小学校园电视专业委员会将于2018年8月在福州市举办校园影视节目制作培训班，届时举行第十五届中小学校园影视节目展评研讨活动。为便于参会，现将《关于举办校园影视节目制作培训班暨第十五届中小学校园影视节目展评研讨会议的通知》（教视专〔2018〕3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文件要求组织好本次活动。参会回执直接报至送中国教育电视协会中小学校园电视专业委员会。参会人员培训费、食宿、交通费自理。

联系人：省电教馆顾健，联系电话：0531—85591029

附件：中国教育电视协会关于举办校园影视节目制作培训班
暨第十五届中小学校园影视节目展评研讨会议的通知



山东省电化教育馆
2018年6月27日

中国教育电视协会 中小学校园电视专业委员会

教视专〔2018〕3号

关于举办校园影视节目制作培训班暨 第十五届中小学校园影视节目展评研讨会议的通知

各有关理事单位：

根据教视协〔2017〕13号《关于举办第十五届中小学校园影视评选活动》的通知精神，为持续推进教育信息化的应用发展，全力提升中小学校园影视节目质量，拟定于2018年8月16日在福建省福州市举办校园影视节目制作培训班，同时举行第十五届中小学校园影视节目展评研讨活动。此次活动由中国教育电视协会中小学校园电视专业委员会主办，中源校园影视文化发展无锡有限公司协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日程安排

日 期	主 题
8月16日	14:00-21:00 报到
8月17日	培训、小组讨论交流
8月18-20日	研讨评比、汇报总结
8月21日	自主交流、颁发证书，离会

二、参加对象

- 1、持有往届校园影视节目评委聘书者
- 2、各省市、区级从事校园影视工作的老师
- 3、曾参加过校园影视节目送评的单位及个人

三、培训内容

在掌握电视编导基本技能的基础上，提高节目策划与创新能力，学习优秀节目的编辑思路与模式剖析。课程设置：影视作品创作流程与价值判断、优秀获奖影视节目的赏析，节目评分标准解析。

四、培训考核及学员权利

全体培训班学员必须学完所有课程，并参加结业考核，通过考核者由中国教育电视协会中小学校园电视专业委员会颁发相应等级的证书。

五、会址安排

报到地点：福州景城大酒店（福州市晋安区六一北路 468 号）

六、联系方式

专委会联系人：陈惠蓉 0510-85726567 13382888946

官方网站：www.csetv.com.cn



培训班回执

单位名称		(公章)		
纳税人识别号				
单位地址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抵达时间		月 日 时		
离开时间		月 日 时		
住宿要求		☐ 合住 ☐ 单住 300 元/天/间		
注意：请带好笔记本电脑				
评委证书	☐ 有 (☐ 初级 ☐ 中级 ☐ 高级) ☐ 无			
评选活动	☐ 参加过 (☐ 一等奖 ☐ 二等奖 ☐ 三等奖) ☐ 没参加过			
培训活动	☐ 参加过 (☐ 一次 ☐ 两次 ☐ 三次以上) ☐ 没参加过			
培训费用	1680 元/人 (含培训费、讲师费、资料费等); 食宿统一安排, 费用自理。 培训发票开具中源校园影视文化发展无锡有限公司 (协办单位)。 户 名: 中源校园影视文化发展无锡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分行南长支行 账 号: 84110154740002172			
报名方式	请在 7 月 20 日前将回执传真或电邮至专委会 电话 (传真): 0510—85726567, 邮箱: ccsetv@163.com 联系人: 陈老师			